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知识产权保护类

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企业：

为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潮州市2025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入库申报的通知》（潮知〔2025〕6号）文件要求，组织我县相关单位和企业开展2025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申报要求及方式

项目申报单位原则上应为在饶平县行政区域内设立、登记、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机构、行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等，或国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知识产权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。有良好的社会信誉，依法经营，规范管理，具有健全的核算和会计制度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，具体申报项目详见附件1、2，按照项目申报指南填写申报书并加盖单位公章，于2025年6月27日将申报材料及电子件（word文档）提交至我局知识产权股（电子邮箱：ZL8892294@163.com，电话：0768-8886844），由我局汇总后提交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评审。

附件：1.潮州市2025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指南

2.潮州市2025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书

饶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 2025年6月19日